证券代码：688613 证券简称：奥精医疗 公告编号：2026-052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6年10月30日、2026年11月2日、2026年11月3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目前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第一大股东Eric Gang Hu（胡刚）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 经公司自查，公司需要对前期财务数据进行复核，或将涉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致使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及复核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完成时间晚于预期，导致公司无法按期披露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无法在法定期限内披露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 公司已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暨风险提示的公告》（编号：2026-051）。若后续经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认定的事实，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6年10月30日、2026年11月2日、2026年11月3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上述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核实，现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的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正常推进，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第一大股东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照相关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TCL中环 公告编号：2026-066

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聚焦新能源光伏和半导体材料主业发展，坚持“战略引领、创新驱动、先进制造、全球经营”的经营理念，加速光伏业务适度一体化和全球化战略落地，以差异化和高端化破除内卷式竞争；同时，把握需求增长叠加国产替代带来的半导体材料产业机遇，增强中环领先的技术、效率、产品等全面竞争优势。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并建立长效激励机制，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于2026年9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股份，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4.0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4.11元/股（含），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和/或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指定披露媒体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59）。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2,402,1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5%，最高成交价为9.6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9.15元/股，成交总金额4.0亿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回购股份合规性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3、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88828 证券简称：国仪公司 公告编号：2026-011

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7日（星期五）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下简称“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0日（星期五）至11月26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ciqtek.com进行提问。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以下简称“三季报”）。三季报披露了公司2026年1-9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定于2026年11月27日（星期五）15:00-16:00举办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7日（星期五）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贺羽

独立董事：胡刘芬

副总经理：李建民

财务负责人：李权刚

董事会秘书：苏静东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0日（星期五）至11月26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ciqtek.com进行提问。

（二）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27日（星期五）15:00-16:00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电话：0551-63631226

传真：0551-63631226

邮箱：ir@ciqtek.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4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申万菱信天天增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适用费率的公告

一、管理费调整方案

基金名称	申万菱信天天增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天天增
基金代码	02612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2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申万菱信天天增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申万菱信天天增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管理费率调整起始日期	2026年11月03日
调整原因	根据《申万菱信天天增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管理费的相关约定：“当以0.90%/年的管理费计算的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小于或等于2倍活期存款利率，基金管理人将调整管理费为0.30%/年，以降低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为负并引发销售机构交收透支的风险，直至该类风险消除，基金管理人方可恢复计提0.90%/年的管理费。基金管理人应在费率调整后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因发生上述调整管理费率情况，本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11月03日起将本基金管理费率调整为0.30%/年。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待上述情况消除后，本基金管理人将恢复本基金管理费率为0.90%/年，并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0-85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swsmu.com）咨询、了解有关信息。

风险揭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份额不等于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每万份

基金暂估净收益会因为货币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本基金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和7日年化暂估收益率，与分红日实际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7日年化收益率可能存在差异。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04日

证券代码：688361 证券简称：中科飞测 公告编号：2026-042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兼总经理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11月3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陈鲁先生《关于提议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陈鲁先生提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1、提议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陈鲁先生

2、提议时间：2026年11月3日

二、提议人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同时为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稳健、高质量发展，结合公司当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战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陈鲁先生提议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三、提议人的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回购股份的用途：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本次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3年内转让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转让的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3、回购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4、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为准。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含）。

6、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

7、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2026年7月7日，提议人陈鲁先生作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获得归属250,000股限制性股票，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0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提议人陈鲁先生在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计划，若未来拟实施增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提议人承诺

提议人陈鲁先生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七、风险提示

公司将尽快就上述内容认真研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回购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26-074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同意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77,390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2026年10月3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

近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6年11月3日办理完毕。

本次注销的股票期权尚未行权，不会对公司股本结构造成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合法、有效。

公司于2025年9月1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届满而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以及第三个行权期因激励对象离职、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E等情形不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合计885,061份。

公司在办理上述885,061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的过程中，经查询发现，1名已离职的激励对象持有的该次应予以注销的已获授但未达成行权条件的5,600份股票期权，因其个人原因被司法冻结，导致该部分股票期权暂时无法办理注销手续。公司该次实际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为879,461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2025年9月2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5,600份股票期权尚未解除冻结。公司将在前述5,600份股票期权解除冻结后，及时办理注销手续。上述5,600份期权注销完成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即告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26-097

债券代码：127111 债券简称：金威转债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1月19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13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阳光西路299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3、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4、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加对象及关联方股东应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5、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和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及信函应在2026年11月18日16:3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2. 登记时间：2026年11月18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4:30）；

3. 登记地点：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阳光西路299号公司四层董事会办公室。

4. 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者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5. 联系方式：

电话：0592-3781760

传真：0592-6515151

邮编：361028

联系人：林洁

电子邮箱：jie.lin@kingdomway.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1月0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26”，投票简称为“金达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11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1月19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1月19日召开的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26-096

债券代码：127111 债券简称：金威转债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11月3日在厦门市海沧区公司五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1月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获全体董事确认。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江斌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成员应到九人，实际参会人数九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进一步改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实施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并制定了《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二、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规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确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效落实，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三、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实施和终止；

（2）授权董事会对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3）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的过户、解锁、回购、注销及分配等相关事宜；

（4）授权董事会拟定、签署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合同及协议文件；

（5）授权董事会负责拟订和修改本员工持股计划；

（6）授权董事会提名管理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的权利；

（7）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8）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6年11月19日下午2时30分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ST闻泰 公告编号：临2026-095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10月30日、11月2日、11月3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10月30日、11月2日、11月3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现将有关情况核实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1、前期公司子公司安世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世半导体”）以及安世半导体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世半导体控股”）（以下合称“安世”）收到荷兰经济事务与气候政策部下达的部长令（Order）和阿姆斯特丹上诉法院企业法庭（以下简称“企业法庭”）的裁决，详情请见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46、临2025-159、临2026-015、临2026-094）。

截至目前，虽然上述部长令（Order）被宣布暂停，但企业法庭相关裁决依旧处于生效状态，公司对安世的控制权仍暂处于受限状态。

2、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0.50亿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3亿元。目前公司经营保持稳定，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前期，因控股股东闻天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闻天下”）、实际控制人张学政先生与姜照柏先生之间的合同纠纷仲裁案，姜照柏先生向西藏自治区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了财产保全，西藏自治区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申请对闻天下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实施了司法冻结，冻结期限自2026年5月22日至2029年5月21日。

根据闻天下通知，上述仲裁案件现已裁决完毕，仲裁机构已出具正式仲裁裁决书，裁决对申请人姜照柏先生的全部仲裁请求不予支持，对被申请人闻天下和张学政先生的全部仲裁反请求不予支持。闻天下表示，其将依据该生效仲裁裁决，向西藏自治区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本案财产保全措施，并办理解除所持公司股份司法冻结的相关手续。详情请见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46、临2026-08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闻天下所持公司股份仍处于司法冻结状态，解除冻结手续尚未完成，公司将持续跟进办理解除冻结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已确认并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影响股价异常波动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公司未涉及其他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10月30日、11月2日、11月3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公司202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2025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三）项和第9.8.1条第（三）项规定情形，公司自2026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有关信息均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ST闻泰 公告编号：临2026-094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经营情况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闻泰科技”、“公司”）境外子公司Nexperia Holding B.V.（安世半导体控股有限公司）和Nexperia B.V.（安世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合称“安世境外”），于2025年收到荷兰经济事务与气候政策部下达的部长令（Order）和阿姆斯特丹上诉法院企业法庭（以下简称“企业法庭”）的裁决。之后公司及子公司Yuching Holding Limited（裕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成控股”）认为前述部长令及企业法庭相关裁决构成《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外国制裁法》下的歧视性限制措施，并针对鲁本·埃弗拉德·赫拉德·利希滕贝格（Ruben Everard Gerard Lichtenberg）、阿希姆·阿尔伯特·肯佩（Achim Albert Kempe）、斯蒂凡·蒂尔格（Stefan Tilger）、安世境外、安泰可有限公司（ITEC B.V.）（以下简称“六被申请人”）提起侵权责任纠纷，该案已于2026年5月22日由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

● 安世半导体（安世境内与境外整体）经营管理情况最新进展如下：

1. 企业法庭指定的Nexperia Holding B.V.股份管理人与临时非执行董事前期致函公司，就安世半导体股权结构问题提出初步观点；公司已于近日回函；

2. 公司获悉Nexperia B.V.已向荷兰阿姆斯特丹地方法院对公司及相关关联主体提起诉讼。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正式依法送达的传票，法院尚未正式立案。

3. 公司及裕成控股已向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行为保全申请，法院已作出行为保全裁定。该申请系公司依法行使境内司法救济权利，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4. 安世境外近日向企业法庭提交追加临时措施申请。企业法庭已开庭审理，尚未正式裁决，最终结果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本公告披露的管理人提议及荷兰司法申请文件相关内容均为申请人单方主张，不代表公司认可其陈述及观点，公司将在荷兰相关司法程序中依法进行抗辩。

● 目前上述第1项管理人提议系为其单方提案，第2项相关诉讼传票尚未正式依法送达且案件尚未立案，第4项企业法庭已开庭审理，尚未作出正式裁决，且前述事项涉及跨境司法程序、跨境公司治理等多重复